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佈所載的資料的準確性負全責，並確認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信，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公佈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閣下如對本公佈的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查詢。

標智上證50中國指數基金[®] *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W.I.S.E. – SSE 50 China Tracker[®] *

(* This is a synthetic ETF)

其為標智ETFs系列的一個子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571章)

第104條獲認可之香港單位信託¹)

(股份代號：03024)

公佈

中國資本增值稅撥備變動 – 對本基金的資產淨值之影響

標智上證50中國指數基金[®]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經理特此公佈，CGT調整(定義見下文)對本基金於2014年11月17日的資產淨值的影響。

謹此提述基金經理於2014年11月17日發出之公佈，內容有關適用於本基金所持有的AXP的中國資本增值稅(「CGT」)的撥備政策所作出的調整。

基金經理擬向投資者提供有關於2014年11月17日反映於本基金的資產淨值的某些調整(「CGT 調整」)的補充資料。

CGT 調整(根據實際數字)如下表所示：

對每單位資產淨值的 CGT 調整 (港元)	對資產淨值的 CGT 調整(%)
+0.14 港元	+0.88%

本公佈內未有定義的任何特定詞彙，具有與基金認購章程中所載相同的涵義。

¹證監會認可不等於推薦或認許本基金，亦不保證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該認可並不代表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也不代表認許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投資者如對上述事項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一號中銀大廈27樓的基金經理，或可致電基金經理的查詢熱線 (852) 2280 8697。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